材料1：

经营者身份证明书

江苏省公共信用信息中心：

兹证明 （身份证号后6位：□□□□□□）系我单位经营者，负责办理申请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业务，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为 。

特此证明。

单位名称： （盖章）

经 营 者： （签字或盖章）

年 月 日